

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网络安全服务

采购项目

(服务)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SDGP371500000202502000287 /XLCZFCG-2025-673)

采 购 人: 聊城市大数据局

代理机构: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五年七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7
第三章	项目说明 .....	3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2
第五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	4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网络安全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1500000202502000287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编号：XLCZFCG-2025-673

项目名称：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网络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02.50 万元

最高限价：102.50 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监督单位：有，聊城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7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方式：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lczf），逾期未下载招标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注：（1）根据山东省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各拟参与本项目投标人在交易中心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后，务必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

p-shandong.gov.cn) ”完成注册（已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由于投标人原因造成其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注册的后果自负。

（2）投标人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类型：交易乙方。

3.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会议。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相应工作，并安排专人实时在线处理答疑、澄清、报价等事宜。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途径：1.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入口-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入口-选择登录地区（聊城新平台（java）））；2.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不含发布日当天）。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 电子交易系统特别注意事项

（1）投标人首次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参与投标的，获取招标文件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关于新版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线试运行的通知》（<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613/d95a44cc-38cc-4176-9ac7-137d9fe765d7.html>）。因未及时办理入库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后果自负。另各投标人务必安排好专人对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并对因诚信库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

(2)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供应商需办理 CA 证书，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右侧快捷入口“CA 办理”。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CA 办理咨询电话：0635-8902280；移动 CA 锁（标证通）办理咨询电话：400-823-8788。

(3)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制作投标文件需将答疑澄清文件导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以及视频教程”下载。

(5) 投标人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请咨询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或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0512-58188535；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0635-8902702，联系人：黄工、张工。

(6) 采购过程中如遇到网络故障、服务器受损、系统服务异常或停电事故等突发情况，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中心开评标应急预案处理，详见①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②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信息技术科）。

### 3. 重要说明

(1) 公告附件链接的招标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投标人必须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招标文件。网上获取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审核结果为准。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评审，其中技术标采用明标评审。

### 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中标人可按相关规定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体规定、操作流程详见聊城市政府采购信息网—合同融资专栏（<http://221.2.196.138/goods/publish/index.jsp>）。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聊城市大数据局

地址：聊城市

联系方式：王主任 0635-82886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聊城高新区九州长江路 111 号

联系方式：0635-299226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建蕊、张媛媛

电话：0635-2992263

发布人：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7 月 11 日



		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4.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5.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	疑问提出及答疑	<p>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内；</p> <p>投标企业对招标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招标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获取招标文件 1 日内，在平台系统内提出疑问，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漏投标企业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并打电话通知代理公司。</p> <p>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b>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b>，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最终约束力。<b>另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b></p> <p>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p>
11.1	投标保证金	无
11.2	履约保证金	无
12.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4.8	报价币种	人民币
14.9	是否允许递交	不允许

	备选投标方案	
14.10	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 102.50 万元。
15.1	投标文件资料份数及装订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文件 1 份，为.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投标人中标后该企业还需提交四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并加盖公章。
18.2	开标时间、地点、开标形式及解密时间	1、开标时间：详见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3、 <b>签到时间</b> ：投标人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工作，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解密时间：投标人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投标人解密环节开始计时， <b>每个投标人限 30 分钟</b> ）内解密失败的，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投标人对线上投标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4、特殊情况： 如需递交电子 U 盘投标文件（不加密（.nlctf）投标文件及电子签章后的 PDF 格式投标文件），请按招标人及招标代理的要求及时送至指定地点或发送至指定邮箱，时间为 20 分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8.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公告
22.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
25.1.1	资格性审查	（1）营业执照； （2）财务状况报告。是指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材料 （3.1）在我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可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不再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可提前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在“开评标管理”栏目查询本单位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供应商应对《承诺函》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发现虚假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予以处罚。

在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在“开评标管理”栏目中，查询提供《承诺函》的供应商近六个月任意月份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情况。

对于反馈有税收及社保资金缴费信息的，视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对于反馈无相关信息的，供应商需按3.3要求在投标文件中进一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3) 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按下列要求提供近六个月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或社会保障资金缴费清单。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格式见附件）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见附件）

(7) 信用记录承诺；（格式见附件）

(8) 总公司授权文件（如为分支机构参加投标，需提供）。

注：1、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将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彩色或黑白）

		<p>或图片直接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p>2、上述证书或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或经审核不合格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p> <p>3、电子响应文件中无相应模块的，将有关材料统一上传至“投标需要说明的其它材料”。</p>
25.3.5	政府采购政策	<p><b>一、小型和微型企业：</b></p> <p>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投标人属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在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格式）后，给予总报价10%的折扣。即</p> $\text{评审价格} = \text{总报价} - \text{总报价} \times 10\%$ <p><b>二、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b></p> <p>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同小型、微型企业相同的价格扣除。</p> <p>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p> <p><b>三、残疾人福利性企业：</b></p> <p>根据财政部、民政部（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在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后，给予总报价10%的扣除。</p> <p><b>备注：</b>1、投标人既是监狱和戒毒企业，又属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折扣，只计取一项。</p> <p>2、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将在中标公告中对社会公开。</p> <p>3、若供应商提供的以上企业的证明文件或填写内容有虚假情况，则按以虚假资料和手段谋取中标处理，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28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p>(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p> <p>(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p> <p>(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p> <p>废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p>
29.1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	<p>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服务类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人承担，发布中标公告5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p> <p>开户单位：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聊城分行营业部</p> <p>账号：4673200001810200038029</p>
31.1	解释权	<p>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2. 招标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p>
其他补充条款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付至合同金额的30%，服务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90%，运维服务期结束后无息付清剩余款项。（具体付款时间以财政资金拨付时间为准）
2	交付期	签订合同后30日内交付使用。
3	运维服务期	自验收合格后3年。

4	其他	<p>一、网上报名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最后资格后审为准。</p> <p>二、本次招标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获取下载的为准，各投标人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请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p> <p>三、中标人可按相关规定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体规定、操作流程详见聊城市政府采购网-合同融资专栏（<a href="http://www.lczfcg.gov.cn">www.lczfcg.gov.cn</a>）。</p> <p>四、各投标企业务必安排好专人对各自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p>
5	电子招投标的 应急措施	<p>按照《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规定的应急措施处理。</p> <p>（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a href="http://ggzyjy.liaocheng.gov.cn">http://ggzyjy.liaocheng.gov.cn</a>）—办事指南—政府采购）</p>

## 第二节 总则

### 1. 概况

-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 1.2 本项目项目名称及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本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本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定义

- 2.1 公开招标，是指通过公开发布招标公告的形式邀请所有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就本次招标事宜进行投标，确定中标人的招标方式。
- 2.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要求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的单位。
- 2.5 服务，是指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必须承担的义务。
- 2.6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进行综合评审和打分，以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审方法。
- 2.7 电子评标及文件签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踏勘现场

- 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否则，各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4.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4.3 投标人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对项目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 5. 其他

5.1 投标人应招标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承认并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否则，投标人将不能有效地进入招投标程序。

5.2 不论招标过程和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5.3 不论中标与否，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负保密责任。

5.4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5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6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7 联合体投标

5.7.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节 招标文件说明

####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说明；
- (4) 合同格式；
- (5)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6.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5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有偏离之处，请如实在商务或技术偏离表中注明。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 7. 疑问提出及答疑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内；

投标企业对招标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招标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获取招标文件 1 日内，在平台系统内提出疑问，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漏投标企业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并打电话通知代理公司。

我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最终约束力。**另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

#### 8.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8.1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澄清或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发布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照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视为通知到每一潜在投标人。

##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 10.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而相互交换的资料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2 除在招标文件的第三章项目说明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几个部分：

#### 13.1 投标函

#### 13.2 投标人简介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2) 投标人简介

#### 13.3 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报价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报价明细表

### 13.5 技术文件

- (1) 根据评分细则自行编制；
- (2) 技术偏离表（如有时）；
- (3) 其他技术文件。

### 13.6 商务文件

- (1) 商务偏离表（如有时）；
- (2) 近三年（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3)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13.7 政府采购政策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时）；
- (2) 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时）；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时）。

## 14. 报价要求

14.1 本次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范围应包括提供相关软件研发、设计、安装及相关配套件运至施工现场前的检验试验费、利税、管理、运输、装卸、保险、措施费、人工费、制作安装费、系统调试、第三方接口服务费、使用说明、验收、培训、保修、维护、运维、专利技术、规费及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等各项费用。（即交钥匙项目）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4.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必须包含包内所有服务内容，否则投标无效。

14.3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14.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4.5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报价文件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

14.6 宣读投标报价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当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当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的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当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按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投标人应接受并签字确认。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后的

投标报价，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14.7 唱价时，只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报价进行唱价，若有多个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将会被拒绝。

14.8 报价币种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9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14.10 采购预算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5.1 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文件 1 份，为 .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投标人中标后该企业还需提交四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并加盖公章。

15.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

##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6.1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及电子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应签章处，以上处均使用 CA 印章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6.2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允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则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否则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 第五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要求进行加密并签章。

17.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指定网站的指定栏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

17.3 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4 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18.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8.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18.2 项规定的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8.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或补充文件。

###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0.1 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且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和 18 条规定进行编写和上传。

20.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0.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

## 第六节 开标、评标和定标

### 21. 开标

21.1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开标地点、开标形式及解密时间等要求详见前附表。

21.2 评标之前，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21.3 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逾期上传的。

### 22. 评标委员会

22.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需对评标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2.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招标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招标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2.4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与会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23.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 (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

审；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靠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 保密性原则：评委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比较、审查投标人的各项指标对其进行评审，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人。

## 24. 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25. 评标和定标

### 25.1 初步评审

#### 25.1.1 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25.1.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5.1.3 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在初步评审时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 未按时签到或逾期解密的；
- 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或者不合格的；
- 资格审查未通过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
- 投标人拒绝接受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对错误报价修正后的投标报价；
- 拒绝报价、报价不确定、高于招标控制价/预算、有多个投标报价；
- 低于企业成本价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技术文件部分未列出详细服务方案；

-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
-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目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目前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以涉嫌串通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电子清标中，技术标雷同性分析，存在高度雷同的技术标评分项且企业无法合理解释或高度雷同项达到一定数量的，由评审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具体数量由评审委员会协商确定）；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
-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5.2 质疑

25.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5.2.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否则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5.2.3 质疑函范本下载地址：<http://www.ccgp.gov.cn/>

25.2.4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

25.2.5 质疑函接收单位、联系电话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3 项。

25.2.6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所有质疑，重复质疑或多次质疑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5.2.7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5.2.8 质疑人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 25.3 详细评审

25.3.1 初步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报价、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打分，并签字确认。

25.3.2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评标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5.3.3 评分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人的价格、商务和技术得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25.3.4 投标人得分是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25.3.5 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规定见前附表。

25.3.6 综合评分（百分制）

#### 评分细则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10分)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报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的报价得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进行计算：</p>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字，四舍五入）。</p> <p>注：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字。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类似业绩 (6分)	<p>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含，以签订日期为准）签订的类似项目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注：需将合同的原件扫描件直接上传至电子标书【近年来完成业绩】中，否则不予认可。</p>

资信部分 (16分)	投标人综合实力 (6分)	投标人具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27701 (认证范围与本项目采购内容有关)、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二级及以上证书 (认证范围与本项目采购内容有关) 的, 每提供一种证书得 2 分, 最高得 6 分。 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上传至【企业各类证书】模块, 否则不予认可。
	人员证书 (4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信息安全保障人员 CISA 认证证书 (安全运维专业),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 最高 2 分。 2、人员配备中如提供 1 名 CISP 安全工程师的得 2 分。 注: ①须提供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及 2025 年 1 月以来不少于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社保证明材料中的缴纳单位与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 否则不予认可。 ②上传至【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模块。
技术部分 (74分)	服务方案 (11分)	根据投标人描述的项目建设背景、理解程度及整体服务方案阐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方案阐述贴合实际, 科学可行得 7-11 分, 方案阐述基本贴合实际, 比较科学可行得 4-7 分, 基本科学可行得 1-4 分, 无此项不得分。
	实施方案 (11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目标是否明确; 内容详实程度; 实施计划、实施流程描述是否完善合理进行综合评价, 方案科学可行得 7-11 分, 比较科学可行得 4-7 分, 基本科学可行得 1-4 分, 无此项不得分。
	人员配备 (1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组人员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人员配备充足、专业搭配合理、人员经验丰富、工作流程和岗位职责描述清晰、切实可行等得 10-12 分, 比较满足得 7-10 分, 满足需求得 4-7 分, 基本满足得 1-4 分, 无此项不得分。

	质量管理目标及保障措施（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目标、质量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目标及措施描述最大限度满足项目需求，提供完整的质量及保证措施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具体详实、可行性强，有严格规范的风险防范措施规程和流程，能确保项目的有效实施，保证项目质量时效等得 7-10 分，比较满足得 4-7 分，基本满足需求得 1-4 分，无此项不得分。
	工作进度及保障措施（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建设工作进度及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定，提供的工作进度最大限度满足项目需求，采用合理手段调控工作进度，提供针对本项目制订的作业计划表等的进度保障措施，内容具体详实、可行性强等得 7-10 分，比较满足得 4-7 分，基本满足需求得 1-4 分，无此项不得分。
	安全保密措施等（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安全保密措施及突发事件处置预案进行综合评定，最大限度满足项目需求、安全责任制度明确，制定应急预案，制定资料保密制度，资料专人负责管理，措施考虑周全、应急保障措施合理、可行等得 7-10 分，比较满足得 4-7 分，基本满足需求得 1-4 分，无此项不得分。
	服务保障方案（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管理制度、本地化服务内容、服务应急预案、售后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定，服务措施完善程度、科学合理性及适用性强得 7-10 分，比较满足得 4-7 分，基本满足需求得 1-4 分，无此项不得分。

### 25.2.7 定标原则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评分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照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当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时，总报价低者排名在前。报价也相等的，技术标得分高者排名在前。

### 25.2.8 特殊情况下的处理方法

如出现投标人达不到法定要求数量、全部落标、串通投标以及投标人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或投标人报价均超出预算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停止招标，否决所有投标，招标人可以依法改用其他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25.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25.4 投标文件的答疑与澄清

25.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随时要求相关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文字表述和方案不清晰、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且以书面答复为准，但不得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25.4.2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25.4.3 若投标文件中对同一事项的描述前后不一致且对不一致内容无书面解释或提供官方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要求投标人澄清，在评分过程中不排除以响应性较差的内容作为标准来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 26. 无效投标

26.1 开标前，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取消其投标资格：

- (1) 未按照要求签到或解密；
- (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6.2 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行下一步评

审：

- (1) 招标文件中要求必备的资质证件未能提供或提供不全或提供不合格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的；
- (2) 投标文件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资格审查不通过的；
- (4)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 (5) 投标人拒绝接受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对错误报价修正后的投标报价；
- (6)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不当活动；
- (7) 投标人串通投标或采用不正当竞争方式；
- (8) 投标人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
- (9) 有确凿的证据表明投标人以低于成本价投标；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6.3 定标后，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 (1)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签订合同；
- (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投标人有上述行为之一的，招标人将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行使其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索赔的权利。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27. 串通投标

27.1 经评标委员会评议认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7.2 经评标委员会评议认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7.3 投标人如有以上行为，招标人、监管机构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根据情况性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法律责任。给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

## 28. 废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 中标服务费

29.1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七节 授予合同

### 30. 中标通知和签订合同

30.1 中标结果一经确定，招标人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在 1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0.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招标人予以赔偿。

30.4 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按规定依法处理。

30.5 当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或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人有权从中标候选人中按排名顺序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 31. 其他事项

31.1 招标文件解释权：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项目说明

### 一、项目服务要求

本项目旨在全面提升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的安全防护能力，实现以下业务目标：确保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在高强度访问、突发安全事件等情况下仍能稳定运行；防止敏感数据泄露、篡改，确保检验检测数据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建立健全应急响应机制，快速有效应对网络安全事件，构筑安全防线。

网络安全服务规划设计需满足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以保证网络的安全性和稳定性。项目内容为采购针对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网络安全的基础支撑服务，包括网络安全隔离服务、应用负载均衡服务、远程通讯加密服务、运维安全审计服务、日志收集存储服务、数据安全审计服务、终端入网控制服务、网络安全监测服务、访问控制服务、数据转发服务、网络安全运维服务等服务内容。系统设备须全面支持信创环境，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认证要求。

### 二、服务清单、服务标准

序号	科目名称	服务内容
1	网络安全隔离服务	<p>为确保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的核心业务数据安全，在设计上不能与其他网络直接互联，需要采用更高安全级别的产品来实现边界隔离，以确保核心业务边界不被非法入侵。通过专用隔离服务实现网络间物理隔离效果的同时，达到信息可控交换的目的；通过反射 GAP 系统，实现高速实时的数据交换，同时可以防止各种基于网络层和操作系统层的攻击，使数据跨域交换更安全、更高效、更省心。</p> <p>服务工具：2U 机架式设备；CPU<math>\geq</math>八核*2（国产芯片）；内存<math>\geq</math>16G*2；存储：固态硬盘<math>\geq</math>1T*2；隔离卡*2；电源：冗余电源；内端：<math>\geq</math>6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2个扩展槽、2个 USB 口、1个 console 口；外端：<math>\geq</math>6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2个扩展槽、2个 USB 口、1个 console 口。双液晶屏；整机吞吐量<math>\geq</math>10Gbps；系统延时0.5ms；</p>

		三年原厂质保。
2	应用负载均衡服务	<p>为提升业务应用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保证业务负载主机载荷均衡，稳定的提供服务，需要采用负载均衡发服务，实现业务应用的负载均衡和应用加速。</p> <p>服务工具：软硬一体产品2U 机架式，CPU：≥2.8 Ghz，8核16线程（国产芯片），内存≥32GB，硬盘≥2TB HDD，电源规格：冗余电源，风扇数≥2个。网络接口：≥千兆电口：16个(含2组电口 Bypass)、千兆光口：16个、管理电口：1个、HA 电口：1个、万兆光口：8个，接口扩展槽≥4个。操作系统：（国产操作系统）。整机吞吐≥40Gbps。三年原厂质保。</p>
3	远程通讯加密服务	<p>提供 IPSec VPN 和 SSL VPN 两类远程访问服务，结合 SM2、SM3、SM4等多种国产密码算法，在跨网络远程接入远程运维、远程办公等场景下保障用户的网络传输和接入安全。</p> <p>服务工具：信创2U 机架式软硬一体产品；CPU≥8核16线程*1（国产芯片）；操作系统：（国产操作系统）；内存≥16GB；硬盘：≥2T*2；电源：冗余电源；网口数量≥6*千兆电口+4*千兆光口；接口扩展槽≥2个；SSL 最大加密吞吐率（SM2）≥1.5Gbps；IPsec 加密吞吐率≥500Mbps；每秒新建 SSL 连接数（SM2）≥9000个；最大并发 SSL 连接数（SM2）≥110000个；包含100点 SSL 用户授权 license；三年原厂质保。</p>

4	运维安全审计服务	<p>提供“身份认证（Authentication）、账户管理（Account）、控制权限（Authorization）、日志审计（Audit）”服务能力，支持多种字符终端协议、文件传输协议、图形终端协议、远程应用协议的安全监控与历史查询，提供全方位运维风险控制能力的统一安全管理与审计服务。</p> <p>服务工具：标准2U机架式，芯片+操作系统：（国产芯片+国产操作系统），内存<math>\geq 16G</math>，硬盘容量<math>\geq 500G</math> SSD+2T          电源：冗余电源，网络接口：<math>\geq</math>千兆电口管理口*2（管理口*1，HA口*1）、千兆业务电口*6、千兆业务光口*4（含2个千兆多模光模块）；授权资产数<math>\geq 500</math>个；并发字符连接最大数<math>\geq 200</math>个；并发图形连接最大数<math>\geq 30</math>个；三年原厂质保。</p>
5	日志收集存储服务	<p>收集各类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及业务系统的相关日志，通过对日志深度、精细化的解析，结合跨事件/设备的关联分析，识别网络环境和业务系统中存在的安全风险，同时日志审计系统可提供网络故障排查、基于日志的业务数据分析、内部审计等多种能力。</p> <p>服务工具：标准2U硬件，芯片+操作系统：（国产芯片+国产操作系统），内存<math>\geq 16G</math>（8G*2），硬盘<math>\geq 6T</math>机械硬盘, 固态500G; 电源：双电源，网口<math>\geq</math>千兆电口*8（包含管理口*1，HA口*1，业务口*6）千兆光口*4（含2个千兆SFP多模光模块）；授权资产数<math>\geq 350</math>个；每秒事务处理数<math>\geq 5500</math>个（条）；三年原厂质保。</p>

6	数据安全审计服务	<p>以全面审计和精确审计为基础，实时记录网络上的数据库活动，对数据库操作进行细粒度审计的合规性分析管理服务，对数据库遭受到的风险行为进行实时告警，如SQL注入攻击、高危操作等。</p> <p>服务工具：2U 机架式；CPU<math>\geq</math>8核8线程*1（国产芯片）；内存：<math>\geq</math>8GB*2；硬盘<math>\geq</math>2TB；内置双电源；系统：（国产操作系统）；管理网口：<math>\geq</math>千兆电口*2（admin口*1，HA口*1）；工作网口<math>\geq</math>千兆电口*4，千兆光口*4（附带2个千兆多模光模块）；整机吞吐<math>\geq</math>1000Mbps；双向审计数据库流量<math>\geq</math>100Mbps；峰值SQL事务处理能力<math>\geq</math>10000条/秒；数据库实例数<math>\geq</math>12个；三年原厂质保。</p>
7	终端入网控制服务	<p>提供帐号认证、AD/LDAP帐号认证、邮件帐号认证等多种身份认证方式；提供入网终端安全状态检查、网络访问权限控制、仿冒发现控制、违规外联发现控制、访客外协准入管理等服务。</p> <p>服务工具：2U基础机架式，CPU<math>\geq</math>24核24线程；内存<math>\geq</math>16GB*2；硬盘<math>\geq</math>6T*2，1+1冗余电源，风扇4个；网络接口：<math>\geq</math>管理口（千兆电）*1，4千兆电口；操作系统：麒麟V10。含<math>\geq</math>30个有代理信创版本授权模块。三年原厂质保。</p>
8	网络安全监测服务	<p>提供威胁检测、威胁分析、威胁态势、威胁响应和回溯取证分析于一体的网络流量检测能力，提供丰富的特征库、全面的检测策略、智能的机器学习、高效的沙箱动态分析、海量的威胁情报，能实时发现网络攻击行为，特别是新型网络攻击行为，结合产品中各类威胁分析视角和场景，帮助大数据局发现网络中发生的各种已知威胁和未知威胁，检测能力完整覆盖整个APT攻击链，能有效发现APT攻击、未知威胁及用户关心的网络安全事</p>

		<p>件。</p> <p>服务工具：机箱高度：2U，标配网口：≥4*千兆业务电口、4*千兆业务光口；内存≥32G；硬盘容量：≥2T；USB口：≥2个；电源：≥1+1热插拔冗余电源；整机吞吐量：≥2Gbps；三年原厂质保。</p>
9	访问控制服务	<p>以用户为核心，以边界、应用、威胁、权限为防护对象，构建以资产为视角的可持续智能安全运营防护体系；提供自动发现内网资产，详细识别、归类、管理并实时刷新各类软硬件资产；并对各类策略进行分析，将分析结果可视化展示，简化运维管理难度。</p> <p>服务工具：2U 机架式，CPU：≥2.8Ghz、8核16线程（国产芯片）；内存≥32GB；硬盘≥2TB；电源规格≥1+1冗余电源；网络接口：≥千兆电口16个（含2组电口 Bypass）、千兆光口16个、管理电口1个、HA 电口1个、万兆光口8个，接口扩展槽：4个；操作系统：（国产操作系统）。整机吞吐≥40Gbps；最大并发数≥700万；最大新建数≥70万/秒；三年原厂质保。</p>
10	数据转发服务	<p>更换新的交换机设备，来保证业务数据的正常转发。</p> <p>服务工具：支持≥24个10/100/1000BASE-T 电口，支持≥4个1000BASE-X SFP 端口（无风扇静音），支持 AC。</p>
11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p>运维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场地租赁、网络、供电和配套设备等需与外部门协调的服务内容；</p> <p>质保期内每月&gt;1次设备巡检维护服务，提供带有水印的现场设备运行状态照片；</p> <p>现场服务，按需求每月提供不少于1次现场服务，主要包括重保行动应急、演练活动等全程现场保障支持。</p>

### 三、售后支持要求及其他要求

- 1、项目服务期间，中标人免费提供相关软件的升级、更新、维护等工作。
- 2、服务工具安装过程中不得影响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的正常运行；服务工具需要与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承载设备有效对接。
- 3、服务响应方式
  - 3.1 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当发生紧急事件，根据故障级别设置处理恢复时长，用于故障定位与处理、应急处理、设备维护等服务。

故障级别	重大故障（A级）	严重故障（B级）	一般故障（C级）
现场响应	<10 分钟	<20 分钟	<30 分钟
远程支持	1 小时	2 小时	3 小时
业务恢复	2 小时	4 小时	8 小时
故障修复	4 小时	8 小时	1 个工作日
故障报告	2 个工作日	2 个工作日	2 个工作日
处理结果反馈	定期	定期	定期

### 3.2 服务人员安排

中标人需提供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运维服务工作小组，并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 4、培训要求

4.1 系统投入使用前，应对采购人提供具有针对性的系统培训，保证采购人完全掌握系统的各项功能，包括系统的运行、操作、维护以及故障分析处理等。

4.2 应提供全面、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至少包括如下内容：培训计划、培训大纲、培训人数、培训教材和师资等。

4.3 应提供对采购人的集中技术培训。

### 5、验收要求

项目经功能检验全部合格、成果全部移交后，由采购人组织有关单位对项目进行验收。

### 6、保密要求

中标人应承担对实施过程中所获取的数据及文档信息的保密义务。不得利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数据及信息，进行任何侵害利益的行为，否则有权追究其责任。

## 7、其他要求

本项目服务期满后涉及的固定资产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代理机构：\_\_\_\_\_

签署地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此合同内容仅供参考，以中标后签订合同为准）

\_\_\_\_\_（甲方）所需\_\_\_\_\_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经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_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招标文件
- 2、乙方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或承诺
- 5、本合同附件

#### 二、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_\_\_\_\_

####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

人民币\_\_\_\_\_元(小写)

#### 四、合同款支付

合同签订生效付至合同金额的 30%，服务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 90%，运维服务期结束后无息付清剩余款项。（具体付款时间以财政资金拨付时间为准）

#### 五、服务期限、地点

- 1、交付期：\_\_\_\_\_。
- 2、服务期限：\_\_\_\_\_。
- 3、服务地点：\_\_\_\_\_。

4、服务风险：乙方应自行负责在工作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六、质量

- 1、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有关标准执行。
- 2、服务质量应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

#### 七、产权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的该服务内容，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

权的诉讼。

2、本项目服务期满后涉及的固定资产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 八、验收

1、成果交付使用前，由甲方验收。若不满足服务要求，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做出必要的修改调整。

2、对项目的质量问题，甲方发现后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在接到异议后，应当在3日内负责处理。

3、项目达不到质量或服务要求的，甲方按合同对乙方进行处罚，乙方严重违约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 九、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后续服务。

2、其他后续服务内容：\_\_\_\_\_

#### 十、违约条款

1、乙方延迟交付，每迟交一天，按延期交付总额每日\_\_\_\_%支付违约金。

2、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调整外，应按调整金额每日\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甲方提示后10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因乙方上述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时，乙方除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外，如引起诉讼，还应赔偿甲方实际支出的律师费、保全保险费。

5、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一、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乙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甲方，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7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的，双方均同意由聊城仲裁委员会仲裁，并由违约方

承担因此产生的仲裁费、通讯费、公告费等相关费用。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五、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_\_\_份，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鉴证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 第五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项目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 一、投标函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_\_\_\_\_的政府采购项目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按量提供货物及服务。
-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费，遵守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
- 7、我公司承诺提供的所有资料完全真实，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 二、投标人简介

### 1、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5	传真	
6	企业类型 (大型、中型、小型、 微型)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8	法人授权代表	
9	电子邮箱	
10	注册地	
11	注册年份	
12	主营范围	
1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2、投标人简介(投标人自行编制)

### 三、资格、资质证明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表）

说明：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必须保证其真实性，投标人对资质证件的真伪、有效性负法律责任。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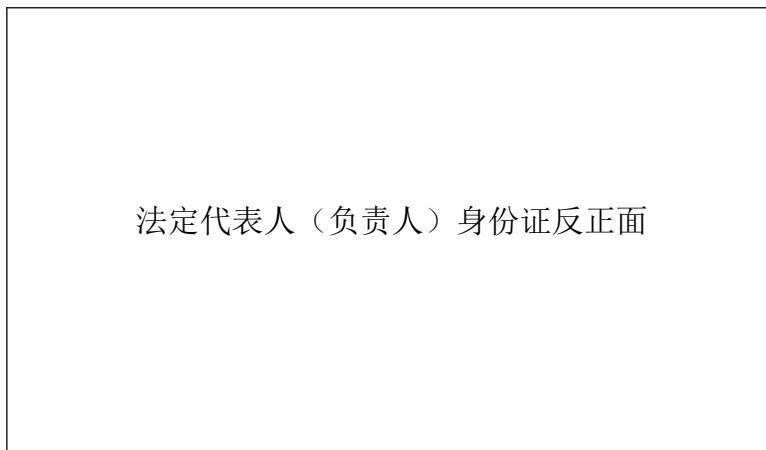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参与贵方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并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完全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需要，本公司将按照要求的时间和方式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购置合同或发票或说明材料，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用工合同等材料。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予以公布。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无可不填报）： 。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招标人）：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sup>①</sup>。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 5:**

**信用记录承诺**

致（招标人）：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 6：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招标人）：

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前，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诉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报价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总报价 (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付款方式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_____ (是/否)
交付期	签订合同后____日内交付使用。
项目负责人姓名	
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 响应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不响应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电子文件系统中“开标一览表”模块中，交货期、质保期填写“0”、逾期违约金自行填写。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明细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元)
1						
2						
3						
4						
5						
6						
7						
8						
...						
总 价		元				

注：格式仅供参考，可自行调整。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技术方案

- (1) 根据评分细则自行编制
- (2) 其他技术文件

**附表：技术偏离表（如有时）**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偏差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备注

附件：项目负责人简历表（系统内格式及本格式均可）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及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年限			
参与已完成项目情况					
服务单位	项目名称		规模	完成日期	服务质量

年 月 日





## 六、商务文件

## 1、商务偏离表（如有时）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序号	偏差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备注

年 月 日

## 2、近三年（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服务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此表格仅供参考，以电子标书中的业绩表格为准。

### 3、其他优惠条款

4、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七、政府采购政策

###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时）

####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时）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投标人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特别提醒：**投标人如不符合小微型企业规定条件（投标人和产品制造商必须均为小微企业）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小、微型企业声明函》的，监督部门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之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_\_\_\_\_（是/否）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文件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

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

##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审查内容	是否提供	是否合格	评审结论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财务状况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信用记录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总公司授权文件（如为分支机构参加投标，需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1）以上表格应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中的【评审表格】模块中。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原件扫描件至电子标书的，不作为评审依据。具体上传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3）只填写符合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要求的有效资料。

（4）本表中涉及的内容如果一项都没有（客观分部分），也要将此表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

（5）是否合格、评审结论及得分需空着，由专家填写。

（6）本表如与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不一致，以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为准。

### 投标人资信标得分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p>类似业绩（6分）：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含，以签订日期为准）签订的类似项目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注：需将合同的原件扫描件直接上传至电子标书【近年来完成业绩】中，否则不予认可。</p>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是否合格	得分
.....			
<p>投标人综合实力（6分）：投标人具有 <input type="checkbox"/>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27701（认证范围与本项目采购内容有关）  <input type="checkbox"/>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二级及以上证书（认证范围与本项目采购内容有关）            每提供一种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span style="float: right;">得分：</span></p>			
<p>人员证书-1（2分）：项目负责人具备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 CISA/CISSAW 认证证书（安全运维专业）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 2 分。 <span style="float: right;">得分：</span></p>			
<p>人员证书-2（2分）：人员配备中如提供 1 名 CISP 安全工程师的得 2 分。            是否提供：<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合格：<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span style="float: right;">得分：</span></p>			
资信标得分合计		_____分	
<p>评标委员会签字：</p>			





- 说明：（1）以上表格应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中的【评审表格】模块中。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原件扫描件至电子标书的，不作为评审依据。具体上传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3）只填写符合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要求的有效资料。  
 （4）本表中涉及的内容如果一项都没有（客观分部分），也要将此表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  
 （5）是否合格、评审结论及得分需空着，由专家填写。  
 （6）本表如与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不一致，以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为准。

附件

## 政府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和政策功能审查表

项目名称	聊城市网络信息化办公系统网络安全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XLCZFCG-2025-673
采购人	聊城市大数据局	联系人及电话	王主任 0635-8288608
代理机构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孙建蕊 0635-2992263
采购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1. 本次采购项目未按规定发布采购意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采购需求内容在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中充分体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 采购文件未免费提供，以资料费、咨询费、报名费等名义或无法规政策依据收取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非法限定供应商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所在地，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提出企业注册地址、所有制性质、市场占有率、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业绩、取得非强制资质认证、设立本地分支机构、在本地缴纳税收社保等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将供应商规模条件、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等设置为资格条件，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设定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与合同履行无关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等，违法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零部件、原产地、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对供应商资格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将标书的字号、字体、段落格式等作为审查条款，设置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除潜在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擅自提高采购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设置与履约无关的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违规要求提供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未按规定设置实质性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

13. 未依法设定评审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未依法设定评审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未依法设定价格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未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约定收取没有法律依据的保证金，违规收取质量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如收取履约保证金，是否接受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9. 未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选用采购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0. 违反全国统一大市场和优化营商环境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b>采购文件政策功能落实情况条款</b>	<b>审查结果（√）</b>
22. 未明确落实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绿色建材、科技创新产品采购，进口产品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支持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3. 无正当理由未按项目预算情况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4.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项目，未落实评审优惠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b>承 诺</b>	我单位已根据上述内容逐条进行审查，本项目采购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违反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b>代理机构意见</b>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5.7.7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div>
<b>采购人意见</b>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负责人签字： 日期：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div>